

新北市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教師增能研習－ 「行為功能介入方案」實施計畫

一、計畫緣由：

特殊需求學生情緒行為輔導的介入策略，如增強、削弱、檢核表與正向氛圍營造等，皆為特教老師耳熟能詳的名詞，但身處教學現場中，老師在實際運用相關策略輔導學生時，仍可能感到困難或挫折。本局擬聘請新北市情緒行為專長教師，以講授知能搭配實作演練的方式，透過分享策略的原則，讓老師了解介入方案的原理與運用、相關策略的設計原則及使用方式，進而更有效運用在教學現場的學生輔導與介入中。

二、依據：

- (一) 特殊教育法第18條、第28-1條。
- (二)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。

三、目的：

- (一) 培訓本市特殊教育教師擬定行為功能介入方案之相關知能。
- (二) 增進特教教師對學生情緒行為問題的輔導知能，提升各校特教服務品質。
- (三) 透過實務研討、同儕對話，增進教師轉化有效的輔導策略，實際能運用於教學與輔導現場的能力。

四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二) 承辦單位：新北市國光國民小學。
- (三) 協辦單位：本市國光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。

五、辦理方式

- (一) 基礎知能場：google meet線上研習。
- (二) 策略實作：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(板橋區中正路325巷30號)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基礎知能場：

1. 請薦派未參與過「行為功能介入方案」研習(含本局101~111學年度辦理及其他單位辦理)之正式特教教師。
2. 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本市高中職及國教階段特教教師、輔導教師或相關教師(含正式及代理)，歡迎自由參加。

(二) 策略實作場：

1. 有嚴重情緒行為問題個案並申請鐘點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之學校團隊，請薦派至少一位特教教師參與(經本局評估建議參與本研習者，10月底前另函通知)。
2. 有嚴重情緒行為問題個案，欲申請到校輔導之學校團隊，自由參加。
3. 對本研習主題有興趣之本市高中職及國教階段特教教師(含正式及代理代課)，自由參加。

七、講師：

- (一) 新北市立鷺江國民中學謝佳真老師(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兼任輔導員)。
- (二) 新北市立板橋國民中學陳柏瑛老師(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兼任輔導員)。
- (三) 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劉明媛老師(本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行為支援教師)。
- (四)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王筱婷老師(本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行為支援教師)。

八、研習課程內容：

(一) 基礎知能場：

1. 本研習為google meet即時線上研習。
2. 上下午場為延續課程，請全程參與。
3. 本場研習名額200人。

場次	研習日期	研習主題與內容		講師	備註
1	113/01/23 (星期二) 09:00-12:00	正向行為支持 法規與概念	1. 法規精神 2. 正向行為支持概念	新北特教輔導團 情支小組	
		界定行為問題 行為介入方案 簡介	1. 行為問題的分類 2. 標的行為的定義 3. 行為功能評量的觀念 4. 行為處理策略的設計		
		前事策略	1. 前事控制策略介紹		
2	113/01/23 (星期二) 13:00-16:00	行為訓練策略 後果處理策略	1. 後果控制策略介紹 2. 行為訓練策略介紹	新北特教輔導團 情支小組	
		方案撰寫介紹 實務案例經驗	3. 教師擬定行為介入方案的可行步驟 4. 行為功能介入方案撰寫方式及表格介紹 5. 實施行為介入方案的經驗分享		

(二) 策略實作場：

場次	研習時間	研習主題與內容	人數	地點	講師	備註
1	112/11/24 (星期五) 13:30-16:30	外向型行為(如攻擊)個案之行為功能介入方案擬定與實作 1. 行為功能介入方案示範 2. 個案背景資料分享 3. 小組討論與實作	20	國光國小	陳柏瑛老師 謝佳真老師 劉明媛老師	
2	112/12/06 (星期三) 13:30-16:30	外向型行為(如干擾)個案之行為功能介入方案擬定與實作 1. 行為功能介入方案示範 2. 個案背景資料分享 3. 小組討論與實作	20	國光國小	陳柏瑛老師 謝佳真老師 劉明媛老師	

備註：1. 未報名基礎知能場，亦可報名策略實作場。

2. 本場研習會針對學員已撰寫並試行的介入方案或草案做討論，待報名錄取後會寄發資料上傳連結。

九、研習時數：

- (一) **基礎知能場**：全程共6小時，務必全程參與，將參考簽到退以及google meet之系統登入紀錄，認證實際出席情形並核算研習時數。臨時參與但未完成報名程序、或當天簽到退及提問回應者，恕無法核發時數。
- (二) **策略實作場**：全程參與者，每場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(三) 參加教師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，若有相關疑問請於研習後十天內向承辦單位查詢，逾時不受理申復。
- (四) 依〈新北市教師進修研習實施要點〉，遲到、早退或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將予以扣除時數，凡缺席超過單次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
十、報名及錄取方式：

- (一) 即日起至各場次報名截止日期前，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index.php>）/首頁選擇「研習報名」/縣市特教研習/開啟查詢/登入縣市「**新北市**」/依場次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。請務必確認所填之e-mail信箱帳號是否正確，以便接收線上研習相關資訊。
- (二) **策略實作場**若不足10人報名，則暫停辦理；報名人數若超過錄取名額，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，主辦單位保留審核權利，且優先錄取有回傳個案討論單(見附件)之學校團隊。請於報名期限截止前回傳國光特教資源中心輔推小組(promote@sec.ntpc.edu.tw)，並註明提案學校，以便審核錄取。
- (三) 錄取名單請於研習前三日自行參閱各場次報名網址查詢。實體場次不另行通知，線上研習則依據報名資料e-mail通知研習網址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研習學員假務處理：
 - 1. **基礎知能場**：錄取教師本局同意核予公假登記(課務自理)。
 - 2. **策略實作場**：錄取教師本局同意核予每學期公假派代1次出席。
- (二) 報名經錄取後須全程參與課程。不克出席者，請依下列程序辦理：
 - 1. 主辦單位尚未審核錄取資格前，若尚在報名區間內，請自行於上開網站取消報名。
 - 2. 若主辦單位已審核、已過報名區間、或研習當天臨時無法出席者：
 - (1) **基礎知能場**：請來信承辦單位，註明教師學校姓名以及須請假場次，審核欄列「請假未參加」。
 - (2) **策略實作場**：請於研習後3天內填妥「教育局特教科研習請假單」，核章掃描後mail至承辦單位辦理請假事宜（假單請至本市特教資訊網/活動訊息/研習資訊下載）。
 - (3) 承辦單位聯繫方式，請見報名網頁之聯絡人資訊。
- (三) **實體研習場地不提供停車位服務，請與會人員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。**

十二、本計畫報請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行為功能介入方案

撰寫原則：此方案需透過觀察、訪談等紀錄進行行為功能分析，再透過會議共同討論校內可執行之策略，相關分析及策略請參考附件 2-行為與策略對照勾選表。

標的行為	含標的行為界定，含頻率、強度與持續時間等，多個標的行為可能為同一功能或一個標的行為有多個功能，若多個行為為不同功能，可依據標的行為的緊急性、嚴重性、過度及關鍵性等做優先順序的選擇，做表格的調整使用					
行為脈絡	含前事 A、個案行為 B、行為後果 C					
行為功能分析	☐ 獲得內在刺激：					
	☐ 逃避內在刺激：					
	☐ 獲得外在刺激：			☐ 特定/物理刺激 ☐ 社會刺激		
	☐ 逃避外在刺激：			☐ 特定/物理刺激 ☐ 社會刺激		
上學期						
標的行為介入	預計改善目標	採取策略或調整(相關策略可參考附表 4-1 行為與策略對照勾選表)		起訖時間	執行人員*附註	結果
	維護安全	危機處理	選填，若學生有傷害自己或他人疑慮者建議填寫			建議定期檢核(至少每學期一次)，根據學生當下的行為樣態調整處理策略
		前事調整策略				評估日期： 年/月/日 ☐ 已改善 ☐ 持續執行或撰寫行為維持、類化計畫 ☐ 結案 ☐ 持續觀察 ☐ 持續執行 ☐ 調整策略 ☐ 其他 *本欄請針對「預計改善目標」做整體檢核
		行為教導策略				
後果處理策略						
下學期						
標的行為	預計改善目標	採取策略或調整(相關策略可參考附表 4-1 行為與策略對照勾選表)		起訖時間	執行人員*附註	結果

介入	維護安全	危機處理	選填，若學生有傷害自己或他人疑慮者建議填寫			建議定期檢核(至少每學期一次)，根據學生當下的行為樣態調整處理策略
		前事調整策略				評估日期： 年/月/日 ☐ 已改善 ☐ 持續執行或撰寫行為維持、類化計畫 ☐ 結案 ☐ 持續觀察 ☐ 持續執行 ☐ 調整策略 ☐ 其他 *本欄請針對「預計改善目標」做整體檢核
		行為教導策略				
		後果處理策略				

*附註：執行人員包含特教教師、普教教師、教師助理員、行政人員等。

◎本方案所需行政支援服務（必填）：

範例：

1. 當學生跑出教室時，由任課教師通知學務處，學務處協尋並帶至輔導室交由個管教師處理。
2. 若個管教師另有公務，由專任輔導教師代為接手處理。

◎行為維持或類化的計畫（選填，不需要請說明原因）：

範例：

1. 當學生能穩定表現出行為契約的行為，後果處理由代幣增強系統改為社會性增強。
2. 行為契約內容改為衝突處理與交友技能的訓練內容。

行為與策略對照勾選表

個案姓名：

填寫日期：

遙遠前事（環境背景）	立即前事（誘發因素）	行為（具體可觀察）	後果	
隱含前事(身心特質)				
功能				
介入策略				
生態環境改善策略	前事控制策略	行為教導策略	後果處理策略	
☐ 物理環境調整 ☐ 調整作息 ☐ 視覺提示 ☐ 調整座位 ☐ 調整睡眠 ☐ 就醫評估 ☐ 調整班規 ☐ 環境結構化 ☐ 教學結構化 ☐ 改變或調整教材教法 ☐ 調整作業（形式、時間、方式、難度、份量） ☐ 轉介相關資源	☐ 先兆出現時提醒 ☐ 重新指令 ☐ 提供更多協助 ☐ 延長時間 ☐ 促進溝通、表達關切 ☐ 轉移注意 ☐ 預告 ☐ 感覺刺激替代、削弱或改變 ☐ 建立可取得刺激的預期 ☐ 主動提供正向互動及氛圍 ☐ 避免負向語言或刺激	☐ 教室行為訓練 ☐ 溝通訓練 ☐ 放鬆訓練 ☐ 社會技巧訓練 ☐ 系統減敏訓練 ☐ 社會理解教導 ☐ 生活技能訓練 ☐ 自我管理計畫 ☐ 專注力訓練 ☐ 訂立契約	增加適當行為 ☐ 原級增強 ☐ 活動增強 ☐ 代幣系統 ☐ 社會性增強 ☐ 區別性增強 ☐ 自我增強	減少不當行為 ☐ 消弱 ☐ 反應代價 ☐ 隔離 ☐ 回復原狀 ☐ 過度矯正 ☐ 身體的制服